



凌霄花

□罗鸿

凌霄花开放时，往日单调的墙壁仿佛披上了一匹绿底橙花的锦缎。微风过去，凌霄花在阳光下轻轻晃悠着，就像一枝枝藤蔓在摇动一个个金色的酒杯。

凌霄花和牵牛花有些相似。牵牛花要纤细些，颜色也素淡得很，适合秋天的清晨做背景；多数地方的凌霄花却可以开满夏秋两季，无论是黄昏还是晌午，有凌霄花的地方，空气里都游动着热烈奔放的气息。

我在朋友圈里刚发了一组手机拍下的凌霄花，立刻有人留言说：“是舒婷笔下那‘攀援的凌霄花’吗？”还有人：“想不到凌霄花这么好看。”舒婷的《致橡树》实在太有名了，以至于用作陪衬主角的凌霄花饱受歧视，那“借高枝炫耀自己”的形象似乎已深入人心。

可是，凌霄花是一种多么美好的植物啊。“凌霄”这两个字听起来就有凌云壮志、直冲霄汉的气势。它的生命力那么旺盛，折一枝凌霄的茎挂墙一插，沾土即活，来年就有繁花满墙，全凭极强的“攀援”能力呢。《诗经·小雅》里写过凌霄花：“苕之华，芸其黄矣……苕之华，其叶青青”，那时人们称它“苕（读‘条’）”，认为它是自由自在、生命力旺盛的花。后来在《唐本草》里，人们用凌霄花来解释“紫葳”。而《本草纲目》中有更详细的说明：“俗谓赤艳曰紫葳，此花赤艳，故名。附木而上，高数丈，故曰凌霄。”“赤艳”这个词很有意思，“赤”是指不够明艳的暗红，“艳”分明又在强调“艳丽”，但我们看了凌霄的花朵，就会深深理解这个描述了。凌霄花有很高的辨识度，橙黄的底子上带着暗红的花斑。我们认识它是因为它能美化环境；但采药人熟悉它，是因为它的花和根都可入药，它有活血化瘀的功效。这是一种观赏性和实用性都极为突出的花朵。

前年春节在三亚的南山景区玩，阳光炽烈得过分，我很想找个阴凉地。终于到一处岔路口，左边的石阶通向绿荫覆盖的山坡，右边的路两旁是矮墙，开满凌霄花，就像挂着两道花瀑……其实很想往幽静之处休息，却又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有花的路。凌霄花引着我前行，却见拐弯处出现一个圆形的拱门，上面爬满凌霄花的藤蔓，遮天蔽日一般。那场面实在太壮观，足以让人失语。通透的碧绿色叶子密密匝匝悬在半空中，耀眼的花朵挤挤挨挨，一团团，一簇簇，汇成奔放的花海。但见那花海的末端仅有一根拳头粗细的花藤，那倒更像是一棵树的树干。繁密的凌霄花，和南国的阳光一样热烈，让人不能不叹服生命的磅礴。要知道，彼时的四川盆地还飘着雨雪啊。

今年六月的一天傍晚，我在甘肃天水的古城小巷子漫步，竟也见到一簇开在墙角的凌霄花，大约十几簇花，藤蔓有些细瘦。远处的霓虹灯摇晃着蓝紫色的光芒，把凌霄花装点得神秘莫测。此前我以为凌霄花只在在南方，蓦地见它便像见了故人，循着藤蔓看下去，才发现这株凌霄花是从一道食指宽的墙壁里长出来的，它的四周，密封的水泥地让人看了也喘不过气。霎时，我对这株北方的凌霄花肃然起敬。

我常想，像凌霄花这般不择地势不挑气候存活的花，实在值得大面积种植的。如果冰冷的围墙上都爬满火热的凌霄花，那些悲观的人们会不会受到感染，从此燃起对生活的热望呢。

虽然酒量不大，但酿酒颇有心得。还专门为之写了一篇记梦的文章：“余在白鹤新居，闻道士忽叩门，时已三鼓，家人尽寝，月色如霜。其后有伟人，衣桃柳叶，手携斗酒，丰神英发如吕洞宾，曰：‘子尝真一酒乎？’就坐，三人各饮数杯，击节高歌合江楼下。海风振水，大鱼皆出。袖出一书授余，乃真一法及修养九事，其末云‘九霞仙人李靖书’。既去，恍然。”文中叙说了真一酒来源于罗浮山道士邓守安。大梦醒来，东坡就按照梦中仙人所携之酒的风味，经过反复试验酿制，终于成功复制，并按梦中仙人所呼的“真一酒”予以命名。

东坡在惠州期间，就采用酿造“真一酒”之法酿酒。他在儋州时也使用这种方法酿酒，并写下了《真一酒歌》。宋代流行之酒一般为米酒、果酒，米酒几天就可以喝了。

要知道，这是苏东坡的最后一个月饼。

孤云出岫，万里瞻天。

历时55天的合浦诗酒生活，是难以忘怀的。八月二十九日，苏东坡离开合浦当日，张左藏、刘几仲等人，在南去的南流江畔送别东坡父子，真是“黯然销魂者，唯别而已矣。”彼此挥别，这是用纯朴的人间温情，为他洗尽贬谪屈辱的廉州啊。

苏东坡离开合浦后，邓氏家族经过多年变迁，逐渐衰落。东坡亭始建于何时失考。清乾隆四十一年（1776年），廉州知府康基田经过此，遥想600年前苏东坡在这里居住的往事，于是下令重建，命名为东坡亭。当时的东坡亭坐北朝南，三面环水，分为清乐轩和长春亭两进，中间有小桥相通。屋顶是重檐歇山结构，正檐翘角，卷棚小青瓦屋面，前后敞开，左右两大圆门相对。四周回廊相通。主亭前面左右各有一雕花窗。后来道光、咸丰、宣统年间又经过几次修建。廉州府署将廉州火药局设在东坡亭附近，民国元年（1912年）九月廉州火药局爆炸，东坡亭和扁舟亭被夷为平地。民国七年（1918年）重建东坡亭和扁舟亭。扁舟亭建成后，曾请广西大学校长马君武题匾额。抗日战争时期，东坡亭被日机炸毁。

1944年10月珠江乡流士绅张国元、黄质文、邓世增、岑盛轩、许甘谱等发起集资重建东坡亭和扁舟亭，并将东坡湖一带辟为东坡公园。现在的东坡亭基本保留了最后复建的模样。如今的东坡亭景区保留着诗碑、扁舟亭、东坡井。

诗中所述的这个“真一酒”大有来历。东坡一直在酿酒、炼丹，

月饼供东坡品尝。

事后14天，东坡奉旨北上，在农历八月二十九日即将启程离开廉州时，东坡写了一首诗《留别廉守》送给主人：“编菹以苴猪，堆涂以涂之。小饼如嚼月，中有酥与饴。悬知合浦人，长诵东坡诗。好在真一酒，为我醉采珠。”由此可见，海上的辉煌之月，东坡并不感兴趣。

“悬知合浦人，长诵东坡诗”，可以推测，东坡一边赏月，一边品尝月饼，一边喝真一酒。他听到了士民或教坊歌伎的吟唱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……此时此刻，合浦的月光，与山东密州的月华，一样通透无瑕。

从第一句里可以得知宴席上有烤猪肉。“菹”是芦苇，“苴”是一种野草。具体制作方法是：将乳猪宰杀后，去其内脏，膛内放满枣子。用乱草编的帘子裹好小猪，帘外涂上湿红的黏土，架在火上烧。烧熟后去掉泥壳和草灰，涂上用米粉调制的糊液，放在热油锅中炸。再切成块，加上佐料隔水炖三天三夜，加醋酱食用。

第二句说的就是传说中的宋代月饼。月饼不大，象征团圆和赏月。酥指乳制品，饴是糖，席中所食小饼是有甜乳的馅饼。

今晚，大家喝的酒是东坡的独门绝技“真一酒”，从酒名明显透露出酒的道家风尚。也许酒的真意就是养生，东坡先生“不饮不食，而饮此酒，食此药”，效果不错，所以他随身携带一些，以赠送朋友。礼尚往来，不落人口实。

诗中所述的这个“真一酒”大有来历。东坡一直在酿酒、炼丹，



合浦东坡亭



东坡亭里的苏轼画像

北宋元符三年（1100年），宋徽宗登基，大赦天下。五月十五日，64岁的苏东坡在儋州州衙接到大赦令，以琼州别驾移廉州（今广西合浦）安置。

东坡在抵达廉州后七月四日的笔记中，忆录了夜泊官寨的情形：“……是日六月晦，无月。宿大海中，天水相接，疏星满天。起坐四顾太息：‘吾何数乘此险也！已济徐闻，复厄于此乎？’过子在旁鼾睡，呼不应。所撰《易》《书》《论语》皆以自随，世未有别本，抚之而叹曰‘天未丧斯文，吾辈必济’，已而果然。”《书传》《易传》和《论语说》，史称“海南三书”。

人固然有脆弱之际，苏东坡也不例外，但事物的转换总是叹气就能改变的！其实，到了廉州的苏东坡，不必举目四望。那里的有心人，已经为他准备好了浓烈的诗情与美酒。可以说他享受到了自贬谪海南以来最为丰赡的一段时光。

“去神京万里”的廉州，虽然荒远，但也不乏诗文的钟情者，更不乏东坡的知己。太守张左藏和名士邓拟、刘几仲等人逐日与东坡推杯换盏，谈诗说文，东坡的性情逐渐被带回江南的诗酒岁月……东坡父子先是“馆于城中旧庠之右”，后来名士邓拟请他住进了自己的清幽庄园：清乐轩。邓拟是有心人，为迎接东坡，专门请人用东坡的诗集句，用檀木赶做了一副对子，悬挂在清乐轩门前：“最宜月白风清夜，正是橙黄橘绿时”。

数十华里之外的廉州石康县知县欧阳晦夫风闻东坡已至，急忙偕妻带子前来拜谒东坡，这在古人看来属于重大的礼数。欧阳晦夫是梅尧臣的弟子，当年21岁的苏轼参加殿试，主考官是欧阳修，初考官恰是梅尧臣，彼此算是同门。东坡端详老友欧阳晦夫，遥想当年被梅尧臣誉为“凤凰”的青年才俊，现在都已白须银发了。此年欧阳晦夫已66岁，东坡也65岁了。经历厄运，阔别经年，执手相看泪眼，不禁回忆起当初在恩师家切磋的诸多往事……

问候、唱和应答接踵而至。升迁钦州知州的朋友乔太傅报信邀饮，他立马赋诗“马革裹尸真事，虎头食肉更何人”，把对方比作马超。

有“诗酒剑仙”之称的郭祥正，在朝廷党争中，不仅没因为与王安石是世交而得到重用，反而被迫辞官，赋闲当涂城。他风闻东坡的北

上踪迹，写了一首富有深意的绝句《寄东坡先生自朱崖量移合浦》：“君恩浩荡似阳春，海外移来住海滨。莫向沙边弄明月，夜深无数采珠人。”

“南珠”一词，出自明朝著名学者屈大均的《广东新语》。他说：“合浦珠名曰南珠，其出西洋者曰西珠，出东洋者曰东珠。东珠豆青白色，其光色不如西珠，西珠又不如南珠。”

合浦采珠甚早，到东汉末年合浦的珍珠资源濒临灭绝。太守孟尝到任，采取了生态保护，加之政清廉，以民为本，于是去珠复还，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“珠还合浦”。

毕竟是多年的老友，郭祥正深知东坡生性放达，天真率性，所以诗

里满满都是对他以贾贾的担心，叮嘱他不要再吟风弄月招惹麻烦，虽然夜深人静，切勿忘了身边还有“无数采珠人”。此处一语双关，尤其别忽略了那些逡巡窥视的眼睛。

东坡还真没忘记老朋友的提醒。他给欧阳晦夫的一封信里，就说：秦观去世时，自己两天吃不下饭。同时认为自己所受的苦楚已平。还有，从海南一路而来，不能接受友人经济上的馈赠。

七月底，东坡接到新诏令：改舒州团练副使，永州安置。看来事情并非那样急，东坡打算过完中秋节，八月底再启程。

说实话，海上生明月之景，对于此时的东坡，吸引力已大减。他沉浸在如何养生以安度晚年的自我世界里。人生真同露电，带月之锄的意象，才是东坡此时心目中的圣境。他写信给朋友郑靖老：

某须发尽白，然体力原不减日，或不即死，圣泽汪洋，更一赦，或许归农，则带月之锄可以对秉也。

本意当归蜀，不知能遂此计否？蜀若不归，即以杭州为家。朱邑有言，子孙奉祠我，不如桐乡之民，不肖亦云。

然外物不可必，当更临事随宜。但不即死，归田可必也。公欲相从于溪山间，想是真诚之愿。水到渠成，亦不须顾虑也。

此生真同露电，岂能把玩耶？

东坡先生的中秋节正餐是与合浦地方官一起享用的。中秋节当天，廉州太守张左藏和廉州士民专门为东坡举办了中秋会。张左藏不仅安排艺人演奏了中原乐，还收集了廉州府城里所有款式的

心上的北湖

□肖笃勇

柳树葱郁，围绕一方荷塘。荷塘白莲亭亭，绿叶田田，水泛着阳光，清澈可鉴，映照出塘岸边大熊猫雕塑憨态可掬的影子。这是呈现在一大片水域一角的景象，地点对标成都成华区北湖生态公园。

北湖的名称是普通的，“生态”一词也早已进入城市发展理念，但大熊猫的加入却让公园成为独一无二。所以，走进北湖生态公园，高大的大熊猫雕塑，各种大熊猫小品、大熊猫音响，包括供儿童游玩的大熊猫乐园，无不在向游客提醒着公园的大熊猫元素。这是缘于公园与直线1.5公里外的大熊猫繁育研究基地一起，双双处在大熊猫国际旅游度假区的核心位置上，让蓉城之北有了最美公园，也彰显了成都公园城市建设特有的价值追求。

近水楼台，大熊猫让北湖拥有了响亮名片。但公园的灵魂却是水，是眼前氤氲着水汽、水体面积达到450多亩氾氾浩渺的水。北湖从东风渠补水岷江水，湖面正常恢复水位后，让它成为五城区名副其实的最大的人工湖泊。待补水沉淀后，逐步向水体中引入鱼、虾、螺、贝类等水生动物，尤其是在湖底栽种四季常绿矮型水草、水兰等沉水植物，以及同步在栽种区域投放经过专业驯化的食藻虫……

无疑，水孕育了北湖，北湖治理又让水回归了本质。而一只只、一群群四季往来飞翔和游弋的水鸟，则汇成了北湖灵动的大眼睛。北湖的鸟类主要集中在公园北部的静区，吸引着不少爱鸟人士和少年儿童前往观赏。公园里有三座原始鸟岛，一年四季中已聚集生活着50多种野生鸟类，除常见的黄鹌、鸳鸯、苍鹭、白鹭、白鹤和顶顶鹤外，还有野鸽、山鹑与鹁鸟等。

这时，猛然听见前面的游客对游伴说，你看那蓝天下的回鹭洲，树木茂盛葱绿，湾水清亮活泛，说不定哪天，黑天鹅和水凤凰（水雉）又飞回来了。

是的，北湖已然成为水的宁静世界，鸟的栖息天堂。我也总以为，北湖是“养在深闺人始识，林下美人水中仙”——透过城市的车水马龙与繁华喧嚣，北湖生态公园正执着地向世人翩翩起舞。

走过春天里能开出满树满枝黄色花朵的黄花风铃木林，蹲在卧波亭旁亲近北湖水，来到一片茂密的竹林。竹林是老北湖保留下来的，以楠竹为主，修枝须叶，清凉爽目，仙仙然有世外桃源般高风亮节的境界。走出幽篁蹊径，左转弯，就步上了悦湖长廊。

复转过道的悦湖长廊蜿蜒若虹，观景台居高望远。漫步长廊上，仁立高台边，公园的湖光山影尽收眼底，北湖的品质内涵扑面而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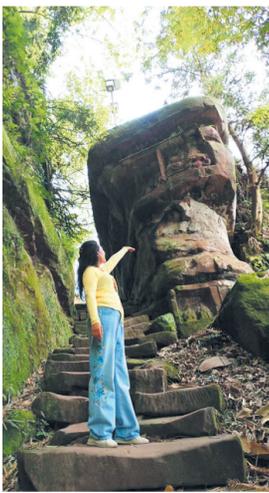
有产业才有活力，才能带动区域发展。北湖湾已呈现泛文活力，千竹园有了竹产业创意，而三港的构造则拓展了公园的发展空间。

透过北湖产业的打造，我们同样感受到了绿色和低碳的价值贯穿。产业规划中，还提出了“生态可共享”的概念，以此保证各类产业在发挥固有生态功能时，能被市民所享受。

更难能可贵的是，北湖依托熊猫基地一直在打造属于自己的水文化、鸟文化、竹文化、客家文化、红色文化。通过塑造“北湖旧时光”，建立湖畔红心驿站、举办第二届龙潭“鸟米稞”客家文化节、开拓亲子游市场和露营经济、翩翩起舞的北湖正在成为集风景观光、产业发展和城市烟火于一体的水上乐园，正在以坚实的步伐迈向美好的北湖未来社区。

华头古镇的故事

□沈雪梅



老虎嘴

战下一个关口……

记忆中登临高山之上，出来是一片稻田，溪水在田野里欢快地流淌，是桃花源般的仙境，但现在已经没有了当初的模样。春山泉水还不够丰沛，等到夏季的时候应该会恢复原有的瀑布吧。瀑布下面是清澈见底的小溪沟，溪沟里边有小虾、小蟹，下面还有芭蕉叶，记得外公和他的两三个朋友会在这里的石头上放上盖碗茶杯，用温水瓶装上开水冲茶，两三碟花生米、古镇特有的五香豆腐干，伴着手工炒制的“高山绿茶”，偶尔会喝一两“华头老白干”。伴着手指有韵律的敲打声，来几声川剧的高腔，外公是江家“七少爷”，家里最小的一个兄弟，是一个川剧爱好者，会敲锣打鼓伴奏，他很喜欢周企合唱的川剧折子戏，我记得其中有一出是“崔莺莺夜会张生”。在物资匮乏的年代，依然保留着那份对生活的热爱，

把日子过得清静悠悠的。下午四五点到了吃晚饭时间，外婆便会让我去“玉凉宫”叫外公回家吃饭。

华头古镇是我从小生长的地方，于我而言，那是一片乐土。我的外公、外婆、父母、舅舅把我们姊妹照顾得很好，“世间唯有读书高，其他的都是百日之功”。那时古镇是慢生活，我每天除了读书就是闲逛和玩耍。

当然我和古镇上的农家同学一起去山上会是另一番乐趣。

当时大部分同学要为父母负担家务以及上山拾柴，以供家里做饭用或者出卖，记忆中是五毛钱或者是一元钱，给“大人”家用吧。古镇隔着稚川溪的另一边的大旗山，神秘而缥缈，经常听大人讲，山上有“老虎、熊瞎子、金丝猴、毒蛇”出没，还伴随着一些传奇故事呢。夏天周末的清早，四五点月亮还挂在半山腰，十一二岁的小哥哥、小姐姐们便带着弟弟妹妹们一起去大旗山拾柴火、采药材，他们常常会带回一些好玩的故事，让我心中很是向往，经过N次的悄悄要求带我一起去山上，终于有一次，他们悄悄地带上我一起去大旗山，但有三个条件——路上摔跤了不许哭。当时很开心，我是第一次去高山，路很难走，其实，也没有路，从竹林、树木、藤蔓间穿过，前面年龄大一些的孩子会用一把砍刀，开出一条路来，不时可以看见小松鼠在树枝上跳跃，可爱极了。清晨的水雾还未散去，似白纱般围绕在翠色的竹林间。这个时候天色还未大亮，林中的栀子花已开放，散发着浓郁的香味，漫山遍野无尽的花，美极了……

时光飞逝如电，但从前的“小镇”故事，深深地烙在记忆中。